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 及增持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接到控股股东天水华天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天电子集团”）的通知，华天电子集团拟自其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持计划期限届满, 华天电子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 12,502,067 股公司股份, 增持金额合计 50,273,111.09 元,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主体: 公司控股股东天水华天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 华天电子集团持有公司 540,867,393 股股份,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38%。
- 3、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计划公告前 6 个月的减持情况: 华天电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内, 不存在减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增持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 维护资本市场稳定, 提振市场信心, 华天电子集团计划增持公司股份。
- 2、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 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
- 3、增持股份的价格: 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 华天电子集团基于对

本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在增持计划期间实施增持。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次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可以顺延。

5、增持股份的方式：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

6、锁定安排：华天电子集团本次增持股份自增持行为完成之日起 6 个月不得转让。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详见公司 2018 年 10 月 30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的 2018-046 号公告。

三、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2018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华天电子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 12,502,067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59%。华天电子集团本次增持计划累计增持金额 50,273,111.09 元。

华天电子集团目前共持有 553,369,46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97%。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2、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3、华天电子集团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主动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发行的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除外）。在增持期间，华天电子集团严格遵守了承诺。

特此公告。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